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鹤壁市鹤山区中山学校（单位名称） 向 鹤壁市鹤山区中山学校宿舍楼配套设施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生上下床、学生上下床床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企业为 霸州市诚鑫家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0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四门更衣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企业为 洛阳市宇峰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20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刚刚豪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2日

注：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。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